

马鞍山市体育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4.90	12.3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12.40	12.2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	0.03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0.03
公务用车购置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马鞍山市体育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力压缩“三公经费”取得

明显成效。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局本级和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马鞍山市体育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28 万元，占 99.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3 万元，占 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 2018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故 2018 年马鞍山市体育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主要是公务接待批次和接待人次减少。2018 年马鞍山市体育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17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200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外省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体育公务往来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等。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马鞍山市市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马财〔2014〕100 号）、《马鞍山市市直机关国内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马财〔2016〕477 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主要是严格做好车辆的使用和管理，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年初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主要是严格做好车辆的使用和管理，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 年末，马鞍山市体育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